

# 國立南投高級 商業職業學校會計乙檢模擬考競賽實施辦法

105 年 09 月 07 日教學研究會議訂定

107 年 02 月 26 日教學研究會議修訂

- 一、依據：實習處各科重點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為提昇學生會計程度，協助學生順利取得會計乙級證照，以提高檢定合格率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實習處會計事務科。
- 四、實施辦法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三年級參加會計乙級檢定學生(人數超過 10 人為原則)

(二)競賽地點：專業教室或電腦教室。

(三)競賽日期：每學年上學期，安排在檢定前辦理。

(四)競賽時間：

科目	學 科	術 科
時間	100 分鐘	120 分鐘
說明	單選 60 題，複選 20 題	連堂考，中間不下課休息

(五)成績計算：採學、術科平均成績計算

(六)獎勵：

全體參賽學生之個別成績取前五名，如總分相同時，以術科成績為優先排列順序，頒發獎狀並記嘉獎乙次。以上獎勵名額，屆時視參加學生成績予以斟酌，如因成績未達標準，得以從缺。

(七) 1. 監考老師請於考前至實習處領取考卷。

2. 閱卷：由命題老師批閱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請同學利用時間充分準備，爭取榮譽，並記得攜帶筆、計算機等應試文具用品。

六、本辦法經教學研究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